

# 金融学院（浙商资产管理学院）

## 关于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奖学金申报通知

为鼓励金融学实验班（CFA）品学兼优学生，不断提升学生的金融职业素养和综合能力素质，实现全面发展，依据学院《金融学实验班（CFA）奖学金评审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启动我院2024年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相关评选工作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奖学金类型及金额设置

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奖学金，分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鼓励奖五项。每位学生只可申请上述一项奖学金。

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奖学金金额设定如下：

表1 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奖学金金额设置

特等奖	4000 元/人
一等奖	3000 元/人
二等奖	2000 元/人
三等奖	1000 元/人
鼓励奖	500 元/人

### 二、申报对象和条件

#### （一）申报对象

根据2024年评审的实际情况，我院2024年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奖学金申请对象为录取类别为非定向或自筹且人事档案在校、全脱产学习的金融学实验班（CFA）本科生。

## （二）申报条件

申报基本条件为：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、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学校规章制度，勤奋好学，开拓创新，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关心集体，有良好的社会责任感，积极参加志愿服务、公益活动及其他社会实践活动。

申报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奖学金，还应满足以下评选条件：

### 1.特等奖，1名，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已修完CFA方向14门课程（详见附件），课程平均分（以首考成绩计算）位于年级前5位，且通过CFA二级考试。

### 2.一等奖，5名，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1）已修完CFA方向14门课程，首考成绩无不及格，且通过CFA二级考试；

（2）已修完CFA方向14门课程，且课程平均分（以首考成绩计算）位于年级前10位，且以9A及以上成绩通过CFA一级考试。

### 3.二等奖，10名，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1）已修完CFA方向14门课程，课程平均分（首考成绩计算）位于年级前10位，且通过CFA一级；

（2）已修完CFA方向14门课程，首考成绩无不及格，且以9A及以上成绩通过CFA一级考试。

### 4.三等奖，15名，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1）已修完CFA方向14门课程，课程平均分（以首考成绩计算）排名年级前10名；

(2) 已修完 CFA 方向 14 门课程，首考成绩无不及格，且通过 CFA 一级考试。

**5.鼓励奖，20 名，应满足以下条件：**

已修完 CFA 方向 14 门课程，且课程平均分（以首考成绩计算）排名年级前 30 名。

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无资格参评“未来金融分析师”奖学金：

- (一)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各类处分者；
- (二) 所修课程成绩有不合格者；
- (三) 学术行为不端者；
- (四) 延期毕业者(因学校原因除外)；
- (五) 本年度休学者。

**三、 申报流程：**

(一) 由符合条件的学生自愿申报（申请表见附件），并提交相关材料至金融学院（浙商资产管理学院）学办综合楼 825，同时，将电子版申报材料发至提交链接（附件 1 和支撑材料），截止时间：**2024 年 11 月 13 日（周三）24 点之前；**

(二) 学院组织评审，并按规定公示评审结果。

联系人：周老师，19550185010，655010

附件 1：金融学实验班（CFA）奖学金申请表

附件 2：CFA 课程名称与课程代码